

附件 2:

现场资格审查所需提供的证明材料

1. 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;

2. 国家承认的学历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, 以及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(<http://www.chsi.com.cn/>) 验证期内的学历、学位电子注册备案表打印件;

其中: 按非全日制学历报考的, 还需提供取得非全日制学历报名资格的前置学历毕业证书; 非全日制学历考生若无法提供取得该学历时的前置学历, 则取得的学历不予承认。

(如, 报考成人函授专科时招生简章中明确规定要求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, 若考生报考时不具备相应文化程度, 凭虚假信息取得报考资格的, 取得的学历不予承认。);

3. 报考岗位的人员提供至少近一年内 3 次表演视频(注: 演员需提供彩唱剧目), 表演视频以“姓名+岗位名称+表演视频时间(例: 张三+演员/演奏员+20260101)”命名;

4. 在职人员应聘的, 提交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应聘证明(见附件 3);

5. 招聘岗位要求的其他材料。

对开具所在部门(单位)同意应聘介绍信确有困难的在职人员, 经招聘单位同意, 可在考察时提供。